

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委员会文件

孙基会字〔2018〕第 04 号

关于推荐 2018 年度（第二十七届）孙越崎能源科学技术奖（能源大奖）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“孙越崎能源科学技术奖”是 2001 年第一批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根据《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》批准登记备案的正式奖项。经研究决定，现开展 2018 年度（第二十七届）能源大奖评选推荐工作。煤炭系统授奖名额为 2 名。现将推荐与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候选人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热爱社会主义，具有“奉献、创新、求实、协作”的科学精神和优良的科学道德与学风。
2. 在推动本行业科技进步有重要贡献，或在基础应用理论

研究、高新技术产业化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人员。

3. 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过国家级奖，省、部级科技进步一、二等奖及以上的主要完成人。

4. 不受限制年龄。

二、推荐名额

1. 必须由单位推荐，不接受个人申报。

2. 每个单位限推荐 1 名候选人。

三、材料要求

1.“孙越崎能源大奖推荐表”一式三份。

2.“孙越崎能源大奖推荐表”证明材料一份（详见推荐表填报说明）。

3.“孙越崎能源大奖推荐汇总表”一份。

4. 候选人简要事迹材料（限 500 字）；个人免冠照片以及工作照片电子版各一张。（电子版）

推荐表是孙越崎能源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，申请人应真实客观地进行填写，若发现申请人欺瞒行为将取消申请资格。

注：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同时上报，纸质材料统一采用 A4 版式，双面打印，分开装订。相关表格请登陆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会网站（www.syqf.org.cn）“下载专区”下载。

四、截止时间及报送地址

截止时间：2018 年 6 月 29 日（以邮戳为准）。

报送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路 5 号（100013）

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会秘书处（天地大厦 318 室）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变荣（010）84263195、13810145732

孙家恺（010）84262881、18601222527

传 真：（010）84262305

邮 箱：syqstef@163.com

孙越崎科技教育基金会

2018 年 5 月 16 日



